

温县财政局文件

温财采购〔2024〕2号

温县财政局 关于转发《关于做好2024年政府采购脱贫地区 农副产品重点工作的通知》的 通 知

各乡镇人民政府（街道办事处），县直各部门，各有关单位：

为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，充分用好政府采购政策，推进乡村全面振兴，现将《关于做好2024年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重点工作的通知》（焦财采购〔2024〕1号）转发给你们，请贯彻执行。

附件：《关于做好2024年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重点工作的通知》（焦财采购〔2024〕1号）



温县财政局办公室

温县财政局办公室

温县财政局办公室

温县财政局办公室

温县财政局办公室

温县财政局办公室

温县财政局办公室

2024 年 4 月 9 日印

焦作市财政局文件

焦财采购〔2024〕1号

关于做好 2024 年政府采购脱贫地区 农副产品重点工作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财政局，市直各预算单位：

为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，充分用好政府采购政策，推进乡村全面振兴，按照省财政厅《关于做好 2024 年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重点工作的通知》（豫财购〔2024〕3号）和市财政局、农业农村局、乡村振兴局、供销合作社、总工会等 5 部门《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有关工作的通知》（焦财采购〔2023〕4号）等文件要求，现将 2024 年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重点工作安排及要求通知如下：

一、2024 年重点工作

（一）认真填报采购预留份额。“832 平台”已于 2 月份开通预留份额填报通道，截至目前，仍有部分单位未填报、未确认食堂采购预留份额。各县（市、区）财政部门、市直各主管预算单位要认真落实国家和我省有关要求，于 4 月 15 日前，按照不低于本单位当年度食堂食材采购总额 10%且不低于上年度数额的要求，认真填报食堂采购预留份额，及时完成本县区、本系统 2024 年“832 平台”预留份额填报工作。鼓励具备条件的预算单位按照 15%的比例预留食堂采购份额。

（二）常态化推进食堂采购。从历史数据看，我市食堂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仍然存在较大的提升空间，部分预算单位常态化开展食堂采购不足。各县（市、区）财政部门、市直各主管预算单位要严格按照财办库〔2023〕252 号文件要求，督促本县区、本系统预算单位依规足额预留食堂采购份额，及时为相关人员开通交易账号，确保按时通过“832 平台”食堂采购专场（st.fupin832.com）、“832 一站通”专区（yzt.fupin832.com）等渠道开展采购活动。

（三）持续深入开展工会采购。基层工会组织根据质优价廉、竞争择优的原则，按照工会会员每人每年不低于 300 元或者单位年度福利总额 15%的标准，积极运用“832 优选”品牌专区（yx.fupin832.com）、“832 微信小程序”等便利化方式，采购工会福利、慰问品等。鼓励具备条件的单位按照省、

市总工会的要求采购更多脱贫地区农副产品。

（四）积极鼓励国有企业采购。各级国资监管机构要及时组织所属国有企业汇总填报基本信息、开通管理及交易账号，加大政策宣传、培训、解读力度，积极鼓励国有企业优先通过“832 平台”采购企业食堂食材和工会福利、慰问品等，发动更多国企采购力量，助力乡村产业振兴。

二、相关工作要求

（一）及时传导落实。市直各主管预算单位、各级国资监管机构要切实负起统筹管理责任，按照豫财购〔2023〕2号文件要求，通过印发通知、召开会议、开展培训等方式，及时安排布置本系统有关工作，督促指导所属预算单位、国有企业落实好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要求。

（二）认真组织实施。各县（市、区）财政部门要按照政府采购支持乡村产业振兴政策要求，认真组织好本县区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相关工作，确保取得实效，助力脱贫地区富民增收。

（三）做好协同配合。市县两级供销合作社、总工会要发挥系统作用，联合“832 平台”及其区域服务中心，充分利用本地服务便利，加大供应商入驻、采购人采购等工作宣介、培训、服务力度，协同推进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，提升采购质量和效率。

（四）按时总结反馈。市直各主管预算单位、县（市、

区)财政部门要分别于4月底、10月底前将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开展情况报送市财政局。

政策执行中的问题,可联系市财政局采购办,联系电话0391-8866638;“832 平台”系统操作及具体交易过程中遇到问题,可拨打客服电话400-1188-832,或联系焦作地区服务专员:钱亮,电话18911600512。



信息公开选项:主动公开

焦作市财政局办公室

2024年4月7日印发